

厦门农村商业银行关于法人股东厦门象屿资产管理运营有限公司、厦门国际会展控股有限公司、厦门轮渡有限公司、厦门国贸金融控股有限公司受让股权的公示

厦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行）于近日收到法人股东厦门象屿资产管理运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象屿资管）、厦门国际会展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会展控股）、厦门轮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轮渡公司）、厦门国贸金融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贸金控）受让我行股权的申请，并按我行章程、股权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提交了相关申请材料。象屿资管现持有我行股权 283,285,381 股，持股占比 7.59%；会展控股现持有我行股权 243,937,113 股，持股占比 6.53%；厦门港务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港务集团）及其关联企业轮渡公司合计持有我行股份为 265,883,902 股，持股占比 7.12%；国贸金控现持有我行股权 20,000,000 股，持股占比 0.54%。本次四家法人股东均申请受让厦门翔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我行股权，受让股权后，象屿资管将持有我行股权 298,999,134 股，持股占比 8.01%；会展控股将持有我行股权 259,650,866 股，持股占比 6.95%；港务集团及其关联企业轮渡公司合计持有我行股份为 281,597,655 股，持股占比 7.54%；国贸金控现持有我行股权 216,795,854 股，持股比例 5.81%。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变更前持股数	变更前比例	变更股份数	变更后持股数	变更后比例
厦门象屿资产管理运营有限公司	283,285,381	7.59%	15,713,753	298,999,134	8.01%
厦门国际会展控股有限公司	243,937,113	6.53%	15,713,753	259,650,866	6.95%
厦门港务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59,883,902	6.96%	—	259,883,902	6.96%
厦门轮渡有限公司	6,000,000	0.16%	15,713,753	21,713,753	0.58%
厦门国贸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20,000,000	0.54%	196,795,854	216,795,854	5.81%

对照《中国银监会关于农村中小金融机构行政许可事项实施办法》（中国银监会令 2015 第 3 号）有关规定，四家法人股东均符合入股条件，现将四家法人股东基本情况及承诺情况公示如下：

一、象屿资管

（一）象屿资管已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注册，具有法人资格。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50200260130928H，注册资本人民币 13.786 亿元，已完成 2016 年度商事主体年报公示。

（二）根据象屿资管签署的《受让（过户）股份声明书》，象屿资管及其关联企业除入股我行外，无入股其他农村中小金融机构的情况。

（三）象屿资管对不谋求优于其他股东的关联交易、不干预拟入股机构的日常经营事务、自股份交割日起 3 年内不转让所持股份、持续补充资本、不向我行施加不当的指标压力、支持我行加强“三农”服务等事项已出具正式的书面承

诺。

二、会展控股

(一) 会展控股已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注册, 具有法人资格。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502002600950343, 注册资本人民币 1.5 亿元, 已完成 2016 年度商事主体年报公示。

(二) 根据会展控股签署的《受让(过户) 股份声明书》, 会展控股及其关联企业除入股我行外, 无入股其他农村中小金融机构的情况。

(三) 会展控股对不谋求优于其他股东的关联交易、不干预拟入股机构的日常经营事务、自股份交割日起 3 年内不转让所持股份、持续补充资本、不向我行施加不当的指标压力、支持我行加强“三农”服务等事项已出具正式的书面承诺。

三、轮渡公司

(一) 轮渡公司已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注册, 具有法人资格。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50200154986554K, 注册资本人民币 1 亿元整, 已完成 2016 年度商事主体年报公示。

(二) 根据轮渡公司签署的《受让(过户) 股份声明书》, 轮渡公司除入股我行外, 无入股其他农村中小金融机构的情况。

(三) 轮渡公司对不谋求优于其他股东的关联交易、不干预拟入股机构的日常经营事务、自股份交割日起 3 年内不转让所持股份、持续补充资本、不向我行施加不当的指标压力、支持我行加强“三农”服务等事项已出具正式的书面承诺。

四、国贸金控

(一) 国贸金控已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注册，具有法人资格。国贸金控成立于 2015 年 04 月 02 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5020530315922X5，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 亿元，已完成 2016 年度商事主体年报公示。

(二) 根据国贸金控签署的《受让(过户)股份声明书》，国贸金控及其关联企业除入股我行外，无入股其他金融机构的情况。

(三) 国贸金控对不谋求优于其他股东的关联交易、不干预拟入股机构的日常经营事务、自股份交割日起 3 年内不转让所持股份、持续补充资本、不向我行施加不当的指标压力、支持我行加强“三农”服务等事项已出具正式的书面承诺。

本公示内容保留 7 天(自公示之日起)，如有意见或建议，请联系董事会办公室，联系电话：0592-6013329。

厦门农村商业银行董事会办公室

2017 年 9 月 1 日

